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天健集团

公告编号：2023-7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健集团”）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6日以现场及视频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2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郑晓生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提名，董事会同意郑晓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并将郑晓生先生作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进行选举。郑晓生先生担任董事后，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

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内容，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根据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所属子公司签订〈南山曙光汽车城项目投资协议〉补充协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所属子公司深圳市深车联合投资有限公司与其股东签订《南山曙光汽车城项目投资协议》补充协议，深圳市深车联合投资有限公司股东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天玮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股东二为深圳市深车联合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4 年 1 月 12 日（星期五）下午 2:30 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通知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

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7 日

附件 1: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郑晓生先生，1975 年 4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站长，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工程招标投标监管处处长、工程质量安全处处长，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深圳市龙岗区委常委、区政府副区长。2022 年 12 月起，任深圳市特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截至目前，郑晓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提名为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郑晓生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特区建工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郑晓生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